臺北市政府108年119防災宣導活動工作計畫(摘錄)

一、依據

消防法第5條及災害防救法第22條。

二、目的

期藉由防災園遊會方式，透過宣導攤位與民眾互動、傳達及教導民眾家庭防災之觀念，以提升民眾居家生活安全。

三、活動時間及地點

（一）**時間：108年1月20日（星期日）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**

（二）**地點：新光三越香堤大道廣場(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松壽路9號)。**

四、活動主題

從「心」開始防災樂、安居永續幸福城

五、辦理單位

（一）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。

（二）承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。

六、辦理活動

**（一）消防小尖兵競技大賽：**

為鼓勵學童踴躍參與活動及增進防災知識及災害應變能力，特於此次活動中舉辦消防小尖兵競技大賽，比賽規則另訂之。

**（二）消防心說唱比賽：**

居家防火，從「心」開始，有別於傳統講述方式進行防火宣導，本次活動提供舞臺讓警/義消人員及所屬替代役以饒舌說唱的方式，並以預防火災、搶救災害、緊急救護為主題，在說唱音樂節奏中，宣導防災知識，更讓民眾容易記憶，深植人心，比賽規則另訂之。

**（三）舞臺節目表演：**

1、邀請府內及民間團體進行表演。

2、於舞臺節目表演中穿插防災宣導暨有獎徵答，由主持人與現場民眾進行問答互動。

**（四）宣導攤位闖關活動：**

1、為達宣導目的，特設計闖關活動，讓民眾以互動方式完成體驗；闖關活動採集章制，參與體驗之民眾，完成體驗本活動闖關宣導攤位，即可蓋對應之章戳。

2、完成闖關集章券上規定章數後，民眾可前往闖關獎品兌換區兌換宣導品。

（**五）小小樂高(LEGO)消防宣導區：**

台灣樂高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以出品積木為主，可藉由各種積木零件組合成模型物件，且有消防相關產品，廣受親子喜愛，本次活動特別邀請該公司設置消防相關攤位，宣導有關防火、防災相關知識，產、官異業結合，擴大宣導效益。

七、場地配置圖如次頁。









